

现金处理中心及金库改造项目-安防工程（第二次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551HW20260006-1G-G）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现金处理中心及金库改造项目-安防工程（第二次采购）（项目名称）招标人为中钞华森实业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范围：本次采购货物为视频监控系统、报警系统、对讲系统、门禁系统的相关设备，为实现现金处理中心及金库等作业区域内视频监控、防入侵报警、紧急对讲及人员进出授权管控功能，确保现金处理中心及金库运营过程中产品安全。具体详见《第五章 供货要求》。
- 2.2 交货期限：自招标人发出进场通知后60天内完成安装验收交付，具体进场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 2.3 交货地点：海口市高新区药谷三路1号公司厂区。
- 2.4 招标控制价（不含税）：本项目最高限价为¥2546509.71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肆万陆仟伍佰零玖元柒角壹分整）。
- 2.5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合格。
- 2.6 中标供应商数量：1家。
- 2.7 中标供应商成交份额：1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 （1）资质要求：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经营范围许可（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3年至今任意1年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经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提供任意一个月或者一个季度财务报表，以上均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3）业绩要求：/。
 - （4）信誉要求：①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记录）；②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③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须附承诺函）；④未被列入招标人行业采购限制准入供应商名单（须附承诺函）。
 - （5）其他要求：/。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04月01日00时00分00秒至2026年04月08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址：<https://bidding.cbpm.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上传已签署的廉洁交往告知书。
-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00元，售后不退。（供应商将标书费汇款至招标代理机构账户（账户信息详见“9. 联系方式”），转账成功后将汇款凭证发送邮箱gczbhn@163.com，备注“XX项目+标书费凭证+单位名称”）
- 4.3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具体操作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4月21日09时30分00秒，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5.2 逾期送达的，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bidding.cbpm.cn>）发布，招标人对其它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 7.1 开标时间为2026年04月21日09时30分00秒。
- 7.2 开标地点及方式为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开标。

8. 其他公告内容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钞华森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高新区药谷三路1号
联系人：党先生
电话：0898-68608530
电子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写字楼25楼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项目招标师：黄能柏

项目负责人：覃阿丽、黄能柏、吴金明：18708956085

标书售卖联系人：陈亮：17789775668

电子邮件：gczbhn@163.com

开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110910037672602400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03月31日

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

1. 招标文件购买流程

1.1凡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https://bidding.cbpm.cn>），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免费注册。

1.2对于公开招标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端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公告信息”，查找本项目，点击“我要报名”。

1.3对于参加邀请招标项目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屏幕右上角“信息提醒”，在“邀请提醒”中查找本项目的通知消息，点击该提醒进行邀请书确认。

1.4根据项目公告、邀请书内容，联系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完成招标文件的线下购买。招标文件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完成招标文件购买并经确认后，该项目将出现在“我的项目”中，可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2. 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编制

2.1由于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压缩、加密需要使用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潜在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电子签章办理机构联系，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购买事宜，以免耽误投标。电子签章办理流程，详见平台首页帮助文档。（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帮助文档-《加密锁办理指南》）

2.2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请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国印钞造币版）”，进行线下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后，可在线进行模拟解密测试。

2.3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名。对于只办理公司电子公章的投标人，在相应位置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4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签名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3. 投标文件的上传及开标

3.1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成功上传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3.2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投标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小时之内投标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投标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非由投标人的责任导致开标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标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问题的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评标的，由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标或重新招标。

3.3开标时，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前3小时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供应商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到达开标时间后，将根据主持人指令，在1小时内，使用本公司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在电子开标大厅中观看开标流程并查看开标结果，并在线确认。

3.4评标结束后，投标人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或登录供应商端查看中标结果。